

股票代碼：281753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內含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民國九十二年度及民國九十一年度第一季

公司名稱：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296 號 3-5 樓

公司電話：(02)2755-1299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	資產負債表	4	
五、	損益表	5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	現金流量表	7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6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3	
	(五)關係人交易	24~26	
	(六)質押之資產	26~27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7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十)其他	27~28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0	
	3. 大陸投資資訊	30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1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八所述，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新台幣159,776仟元及新台幣151,189仟元，暨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投資收益新台幣883仟元及新台幣213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此 致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證期會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02048號
(86)台財證(六)第31197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二 年 四 月 十 一 日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92年03月31日	%	91年03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92年03月31日	%	91年03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二、四)	\$4,292,420	43.87	\$3,706,407	39.73	2145	應付代收款	\$6,491	0.07	\$10,924	0.12
1130	短期投資(減備抵跌價損失\$99,455及\$27,837)(註二、五)	1,955,691	19.98	2,171,058	23.27	2147	應付費用款	114,858	1.17	80,838	0.87
						2148	應付稅款	102,525	1.05	49,165	0.53
1141	應收票據(減備抵呆帳\$1,800及\$2,440)	178,177	1.82	241,552	2.59	2153	應付佣金	6,141	0.06	16,248	0.17
1155	應收利息	36,837	0.38	44,793	0.48	2157	應付保險賠款	1,565	0.02	502	0.00
1156	應收保費(減備抵呆帳\$3,785及\$3,673)(註二、六)	599,303	6.12	595,070	6.38	2166	應付同業往來	206,815	2.11	135,152	1.45
1157	應攤回再保賠款	231,794	2.37	169,428	1.82	2178	其他應付	426,550	4.36	379,028	4.06
1166	保險同業往來	185,607	1.90	185,875	1.99						
1178	其他應收款(減備抵呆帳\$0及\$0)	15,420	0.16	9,398	0.10	21XX	小 計	864,945	8.84	671,857	7.20
119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4,849	0.46	37,397	0.40						
1250	預付款項	2,287	0.02	2,655	0.03						
11XX	小 計	7,542,385	77.08	7,163,633	76.79	25XX	長期附息負債	8,067	0.08	2,126	0.03
13XX	買匯貼現及放款(註二、七)					251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22	短期擔保放款(減備抵呆帳\$3,136及\$2,502)	18,864	0.20	19,498	0.21	25XX	小 計	8,067	0.08	2,126	0.03
1341	中期擔保放款(減備抵呆帳\$79,897及\$75,465)	480,565	4.91	588,049	6.30						
1361	長期擔保放款(減備抵呆帳\$72,273及\$58,411)	434,706	4.44	455,158	4.88						
13XX	小 計	934,135	9.55	1,062,705	11.39						
14XX	基金、長期投資及應收款					28XX	其他負債(註二、十二)				
1441	長期股權投資(註二、八)	159,776	1.63	151,189	1.62	2800	自償自償(註二、十二)				
144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225,000	2.30	450,434	4.83	2812	未償特別準備	3,509,073	35.86	3,291,462	35.28
1444	長期債券投資(註二、九)	401,445	4.10	0	0.00	2814	未償特別準備	1,959,889	20.03	1,902,846	20.40
14XX	小 計	786,221	8.03	601,623	6.45	2817	未償特別準備	584,686	5.98	553,262	5.93
15XX	固定資產(註二、十)					2820	什項負債				
15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590	0.15	15,915	0.17	2825	暫存	31,022	0.32	20,867	0.22
1551	什項設備	143,351	1.46	102,130	1.10	2834	再保責任準備金	284	0.00	1,781	0.02
15X1	成本	157,941	1.61	118,045	1.27	28XX	小 計	6,084,954	62.19	5,770,218	61.85
15X2	減:累積折舊	(93,190)	(0.95)	(75,110)	(0.81)	2XXX	負債合計	6,957,966	71.11	6,444,201	69.08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64,751	0.66	42,935	0.46						
17XX	無形資產										
1708	電腦軟體成本	5,138	0.05	6,878	0.07						
17XX	小 計	5,138	0.05	6,878	0.07						
18XX	其他資產					3XXX	股東權益				
1821	存出保證金	14,540	0.15	11,434	0.12	3101	股本(註十三)	2,317,006	23.68	2,317,006	24.84
1822	存出保證金(減備抵呆帳\$37,885及\$27,890)	57,168	0.58	56,910	0.61	3200	資本公積	0	0.00	724	0.01
1825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11,433	0.12	13,855	0.15	3202	盈餘(註十四)				
1828	抵繳存入保險證金—證券(註十一)	363,987	3.72	368,903	3.96	33XX	保留法未指撥盈餘	138,025	1.41	102,100	1.09
1834	存出再保責任準備金	49	0.00	118	0.00	3301	未指撥盈餘	370,220	3.78	462,815	4.96
1854	遞延退休成本	5,542	0.06	0	0.00	34XX	權益調整數	2,172	0.02	2,262	0.02
185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0	0.00	114	0.00	3410	權益調整數				
18XX	小 計	452,759	4.63	451,334	4.8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827,423	28.89	2,884,907	30.92
1XXX	資產總計	\$9,785,389	100.00	\$9,329,108	100.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9,785,389	100.00	\$9,329,108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 九十二年及 九十一年 一月 一日 至 三月 三十一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 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92 年 第 一 季		91 年 第 一 季	
			%		%
4100	營業收入				
4506	保費收入	\$1,828,962	31.65	\$1,582,295	59.34
4507	再保佣金收入	83,348	1.44	80,387	3.02
4509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272,722	4.72	125,355	4.70
4510	收回保費準備	3,352,667	58.02	767,371	28.78
4511	收回特別準備	169,612	2.93	32,543	1.22
4514	收回未決賠款準備	9,520	0.16	13,009	0.49
4516	手續費收入	24	0.00	14	0.00
4501	利息收入	51,231	0.89	64,961	2.44
4531	買賣票券利益	9,847	0.17	0	0.00
453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883	0.02	213	0.01
4100	營業收入合計	5,778,816	100.00	2,666,148	100.00
5100	營業成本				
5506	保險費用	(714,914)	(12.37)	(554,954)	(20.81)
5508	佣金費用	(34,304)	(0.59)	(57,622)	(2.16)
5509	保險賠款與給付	(853,154)	(14.76)	(601,370)	(22.56)
5510	提存保費準備	(3,509,073)	(60.72)	(872,297)	(32.72)
5511	提存特別準備	(91,817)	(1.59)	(124,129)	(4.66)
5512	安定基金支出	(3,466)	(0.06)	(3,087)	(0.12)
5514	提存未決賠款準備	(10,173)	(0.18)	(9,520)	(0.36)
5516	手續費用	(36,135)	(0.63)	(31,699)	(1.19)
5501	利息費用	(20)	0.00	(8)	0.00
5531	買賣票券損失	0	0.00	(8,684)	(0.32)
5607	代理費用	(406)	(0.01)	(293)	(0.01)
5100	營業成本合計	(5,253,462)	(90.91)	(2,263,663)	(84.91)
6000	營業毛利(毛損)	525,354	9.09	402,485	15.10
5800	營業費用				
5811	業務費用	(287,666)	(4.98)	(207,428)	(7.78)
5821	管理費用	(60,139)	(1.04)	(59,965)	(2.25)
6100	營業利益(損失)	177,549	3.07	135,092	5.07
499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902	兌換利益	82	0.00	144	0.00
4911	財產交易利益	0	0.00	492	0.02
4929	什項收入	260	0.01	1,444	0.05
499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42	0.01	2,080	0.07
599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902	兌換損失	(693)	(0.01)	(68)	0.00
5913	資產報廢損失	0	0.00	(16)	0.00
599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693)	(0.01)	(84)	0.00
63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益(淨損)	177,198	3.07	137,088	5.14
6400	所得稅(費用)利益(註二、十五)	(41,480)	(0.72)	(36,251)	(1.36)
6900	本期稅後純益(純損)	\$135,718	2.35	\$100,837	3.78
7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十六)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0.76	\$0.59	\$0.59	\$0.44
	本期損益	\$0.76	\$0.59	\$0.59	\$0.4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

經 理 人 :

主 辦 會 計 :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 新台幣千元

摘要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累積 換算調整數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民國 9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2,317,006	\$724	\$102,100		\$361,977	\$2,262	\$2,784,069
9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91 年第一季稅後淨利					100,837		100,837
千元尾差					1		1
民國 91 年 03 月 31 日 餘額	\$2,317,006	\$724	\$102,100		\$462,815	\$2,262	\$2,884,907
民國 9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2,317,006	\$0	\$138,025		\$234,503	\$2,172	\$2,691,706
9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92 年第一季稅後淨利					135,718		135,718
千元尾差					(1)		(1)
民國 92 年 03 月 31 日 餘額	\$2,317,006	\$0	\$138,025		\$370,220	\$2,172	\$2,827,42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92 年 前 一 季	91 年 前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損)	\$135,718	\$100,837
調整項目：		
帳項損失	23,894	20,296
攤銷費用	1,033	1,111
折舊費用	6,034	4,168
各項準備金	3,611,063	1,005,946
收回未滿期保費準備金	(3,352,667)	(767,371)
收回特別準備金	(169,612)	(32,543)
收回賠款準備金	(9,520)	(13,009)
處分資產利益	0	(492)
報廢資產損失	0	16
依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		
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883)	(213)
長期投資溢價攤銷	1,212	1,212
匯率影響數	611	(76)
短期投資(增加)減少	107,362	14,15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261)	(66,498)
應收利息(增加)減少	(5,485)	(6,831)
應收保費(增加)減少	(174,689)	(150,167)
應攤回再賠款(增加)減少	3,747	5,883
保險往來(增加)減少	91,016	55,28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530	41,31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77	18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63	(4,509)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8	18
催收款項(增加)減少	(21,411)	(35,049)
暫付及待結帳項(增加)減少	2,921	(1,673)
應付代收款(增加)減少	(6,110)	627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57,162)	(87,782)
應付稅款(增加)減少	36,946	35,075
應付佣金(增加)減少	(2,236)	3,217
應付股息紅利(增加)減少	(3,755)	(1,655)
應付保險賠款(增加)減少	(66,437)	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02,992	113,923
應計退休負債(增加)減少	399	2,126
暫收及待結帳項(增加)減少	(32,674)	(12,106)
未決賠款準備(增加)減少	53,218	57,25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70,442	282,66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中期撥保放款(增加)減少	3,720	1,337
長期撥保放款(增加)減少	3,306	28,428
取得長期投資價款	0	(42,777)
長期債券投資(增加)減少	(121,110)	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0	958
購入固定資產	(3,210)	(1,379)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27)	0
購入無形資產	0	(45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2)	(12)
存出再保責任準備金(增加)減少	96	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7,297)	(13,89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前期購入固定資產應付金額	(16,479)	(1,777)
存入再保責任準備金(增加)減少	(409)	2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	(16,888)	(1,753)
匯率影響數	(611)	7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5,646	267,0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56,774	3,439,3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92,420	\$3,706,40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20	\$8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20	\$8
本期支付所得稅	\$4,463	\$5,667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投資及融資活動	\$3,260	\$1,379
備		
合計	3,260	1,379
期末其他應付帳款	(50)	0
支付現金	\$3,210	\$1,379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82年7月19日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核准設立，本公司於民國91年4月22日依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定，以全部股份轉換為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並於91年6月28日依台財保字第0910706108號函核准由「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財產保險。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財產保險業財務業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二)短期投資

短期票券取得時以成本計值入帳，到期兌償或到期前賣出係按個別認定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權益證券於取得時以成本計值入帳，持有期間因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轉增資或盈餘轉增資而取得之股票股利，依短期投資之種類，僅增列投資之股數，不增加短期投資之價值及作為投資之收益，出售時以移動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

受益憑證購入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按移動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損益。

債券購入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按個別認定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轉換公司債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按個別認定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行使轉換權利時，應將該轉換公司債投資之帳面價值及相關科目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新取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入帳。

國外投資信託資金係將資金委由金融機構，以指定用途之方式投資於國外有價證券，按原始匯出之新台幣金額為列帳基礎。信託期間所孳生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證券交易所得，已匯回國內者，依實際取得列入當期收益，已實現產生損益未匯回國內者，每月依受信託人所提供之報表淨值差異認列損益，並作投資成本之增減。期末依投資明細併入權益證券及非權益證券內作成本與市價孰低法之評價，此項國外投資信託資金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即期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期末將各類短期投資按其投資總額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無市價者以成本為準。惟如有轉投資母公司部份，則視為單獨一類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不併入其他投資之總額比較。

(三) 備抵呆帳

就期末應收票據、應收保費、質押放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債權之帳齡分析及根據以往發生呆帳率經驗並參考財政部台財保第 0910751434 號函有關營業稅法修正降低保險業營業稅稅率，就所調降營業稅之銷售額所增加收益之相當數額，針對所承做放款業務及各種應收款項依據「保險業逾期債權沖銷及備抵呆帳提列之處理」規定予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四) 長期投資

1. 股權投資：持有未於公開市場交易或無明確市價之公司股票及意圖控制或與其建立密切業務關係而持有已於公開市場交易之公司股票及有積極意圖及能力長期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者，列為長期投資。持有表決權股份比例在百分之二十以下且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已於公開市場交易，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為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之公司，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投資跌價損失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減列跌價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

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惟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投資成本與按股權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若有差額，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或低於公平市價所產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若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無法分析其產生之原因者，以平均法按五年攤銷，列為投資損益。

被投資公司若增發股數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股票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2. 長期債券投資：購入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長期債券投資面額與取得成本之差額於每期認列利息收入時加以攤銷，到期兌償或到期前賣出時按個別認定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3. 如持有國外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比例達 20%以上或具有影響力者，按權益法評價，對國外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轉換時，所有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本公司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本公司依持股比率認列「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五)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

折舊性固定資產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行政院公佈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限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自該屆滿日起依估計仍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六) 遞延資產

係電腦軟體成本按 3 年採直線法攤提。

(七) 未滿期保費準備

1. 未滿期保費準備係因保險契約年度與會計年度未必一致，故於會計年度結算時將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依照自留保費總額乘以提存率提列之。核能保險、投資型保險及專業再保險業應提存之各種準備金由主管機關另定之。
2. 依財政部「保險人辦理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提存方式」規定，有關強制汽車第三人責任保險之未滿期保費準備金依當年度自留純保險費收入百分之五十提存。
3. 依台財保字第 821731240 號函規定核能保險未滿期保費準備應就自留總保險費按月依保險期間尚未經過之月數比例提存之。

(八) 特別準備金

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六條規定，財產保險業對於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金應包括下列項目：

1.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指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準備金。
2.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指為因應各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之準備金。
3. 其他因特殊需要而加提之特別準備金。但加提與沖減方式及累積限額應先報經主管機關核准。

前述重大事故係指符合政府發布之重大災情，其單一事故發生時，個別公司累計各險別自留賠款合計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且全體財產保險業各險別合計應賠款總金額達新台幣二十億元以上者。

財產保險業於「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施行前所累積提存之特別準備金應依主管機關核定之方式歸列於上述各項之特別準備金。

依據台財保字第 0910077032 號函規定截至 90 年度帳上累積特別準備金餘額按 40%及 60%之比率計算，並分別歸列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以作為 91 年度之期初餘額。

各特別準備金之計算提存收回方式如下：

1.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

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七條規定：

- a. 各險別應依主管機關所定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
- b. 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台幣三千萬元之部分，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其沖減金額並應報主管機關備查。
- c.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提存超過 15 年者，得依主管機關指定方式收回以收益處理。

2.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依據「保險業各種責任準備金提存辦法」第八條規定：

- a.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部分之 30%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 b.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不足沖減時，其超過部份得由其他各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轉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並應報主管機關備查。
- c. 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 60%時，其超過部分應收回以收益處理。但傷害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收回則依同辦法第 15 條之規定當累積提存總額超過自留滿期保險費 30%時，超過部分應收回以收益處理。

前三項之收回，主管機關得基於保險業穩健發展之需，另行指定或限制其用途。

3. 依財政部規定之「強制汽車第三人責任保險會計處理原則」，強制車責險之部份除依限額計算外，應再以自留滿期純保費收入、再保佣金收入與收回賠款準備金及上年度特別準備金專戶儲存之孳息之總和扣除自留保險賠款及提存賠款準備金之餘額，應再全數提存特別準備金，但若不足以扣除，其差額先由當年度依費率結構提存之特別準備金彌補之，再由收回以前年度累積之特別準備金彌補之，惟仍有不足者，暫以備忘分錄記載，待次年度提存之特別準備金收回彌補之。
4. 依台財保第 821731240 號函規定核能保險特別準備金，應分別按國內直接業務及國外分入業務之自留滿期保險費及自留滿期再保險費收入總額百分之五十提存。核能保險之實際賠款率超過預期損失率(百分之六十五)百分之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特別準備金沖減之。

(九) 賠款準備金

1. 賠款準備金係保險公司於年度決算時，依據保險契約之規定應為理賠給付之保證金，因<1>被保險人或其受益人尚未提出給付之請求(未報未決)<2>已提出給付請求，惟保險事故尚未查定(已報未決)<3>因在訴訟中，尚未解決等因素所未給付部分，提存之準備金。依據「保險業各種責任準備金提存辦法」第九條規定，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前之自留業務除已報未決保險賠款應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賠款準備金外，其未報未決保險賠款應按險別就其滿期保險費依規定比率提存之。核能保險、投資型保險及專業再保險業應提存之各種準備金由主管機關另定之。
2. 強制車責險提存標準係按財政部「強制汽車第三人責任保險會計處理原則」之規定；自留業務已報未決賠款應逐案依相關資料估算，提存賠款準備金；自留業務未報未決賠款，依滿期純保費百分之一提存賠款準備金。賠款準備金應於次年度決算時收回，再按當年度實際資料提存之。
3. 依台財保字第 821731240 號函規定核能保險準備金，已報未決部分應逐案估算提存，未報未決部分應按自留滿期保險費百分之一提存，並於次年決算時收回。

(十) 保險業務收入及支出

直接保險業務之保費收入係按保險業習慣，於填發保單時，即列為該填發年度之收入；再保險業之收入及支出平時按實際發生金額入帳，年底係按本年度以前各月份及前年度金額估列。因填發保險單所發生之有關收入及支出，如再保費支出、佣金支出、再保佣金支出、未滿期保費準備之增加及賠款特別準備之提列等均於年底決算時估計列帳。

(十一)安定基金

本公司按月就保費收入提撥千分之二之安定基金，繳存財產保險安定基金委員會，並以安定基金支出科目記帳。

(十二)退休金

本公司民國 82 年訂定職工退休辦法，依內政部「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之規定，按月以給付薪資總額 2% 提列退休金準備。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度業經核准設置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成立後按薪資總額 6% 提列，並於民國 88 年度業經核准更正為按薪資總額 3.14% 提撥之，並存入中央信託局，並將精算師精算之淨退休金成本與提撥至中央信託局差額提存至國泰銀行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帳戶。依規定退休金之給付由退休基金先為支付，如有不足，其超過部份以當年度費用列支。

另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精算師精算資料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或揭露相關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規定，得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卅四段規定之事項。

(十三)外幣交易之兌換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按新台幣入帳。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規定，外幣交易事項（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依據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入帳，期末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則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入帳，除外幣長期股權投資外，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十四)估計所得稅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於調整時列為當年度之所得稅。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十五)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未來經濟效益達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其不具未來經濟效益者或雖有未來經濟效益，但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十六) 保險及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 保險賠款與給付

- ①屬性說明：凡直接簽單業務及分進再保業務支付之賠款與費用屬之。
- ②相關科目：應付保險賠款；凡直接簽單業務應付被保險人之保險賠款屬之。

(2)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①屬性說明：凡屬於分出再保業務之攤回賠款及理賠費用屬之。
- ②相關科目：應攤回再保賠款；凡分出再保險業務應向各分入再保險業務攤回之賠款皆屬之。

(3) 上列「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及「保險賠款與給付」屬相對應科目，由於本公司與再保公司及被保險人係分別訂定契約，其債權債務非屬同一人，且承保業務出險時，除百分之百保外，該二科目金額亦不等，故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訂頒「金融保險業統一通用會計科目及代碼」規定，分別列入損益表之營業收入及營業支出項下。

(十七)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為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風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溢折價於合約期間平均攤銷，應收或應付遠期外匯期末餘額，再按期末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並調整相關淨資產或淨負債所產生之兌換損益。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後，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履約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結清年度之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92年3月31日	91年3月31日
庫 存 現 金	\$784	\$532
週 轉 金	8,750	5,249
銀 行 存 款	209,116	128,319
定 期 存 款	3,644,525	3,426,081
約 當 現 金	429,245	146,226
合 計	<u>\$4,292,420</u>	<u>\$3,706,407</u>

民國 92 年度及 91 年度第一季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約為 1.30%~2.55%及 2.20%~4.85%。

五、短期投資淨額

	92年3月31日	91年3月31日
投資母公司股票	\$228,586	\$0
減：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	(99,455)	0
小 計	<u>129,131</u>	<u>0</u>
上市(櫃)股票	604,615	1,020,481
受 益 憑 證	419,910	380,414
信 託 憑 證	3,927	0
公 司 債	598,108	598,000
金 融 債 券	200,000	200,000
短 期 票 券	429,245	146,226
小 計	<u>2,255,805</u>	<u>2,345,121</u>
減：約當現金	(429,245)	(146,226)
減：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	0	(27,837)
小 計	<u>1,826,560</u>	<u>2,171,058</u>
合 計	<u>\$1,955,691</u>	<u>\$2,171,058</u>

六、應收保費

	92年3月31日	91年3月31日
應收保費	\$603,088	\$598,743
減：備抵呆帳	(3,785)	(3,673)
應收保費淨額	\$599,303	\$595,070

七、買匯貼現及放款

	92年3月31日	91年3月31日
短期擔保放款	\$22,000	\$22,000
減：備抵呆帳	(3,136)	(2,502)
小計	18,864	19,498
中期擔保放款	\$560,462	\$663,514
減：備抵呆帳	(79,897)	(75,465)
小計	480,565	588,049
長期擔保放款	\$506,979	\$513,569
減：備抵呆帳	(72,273)	(58,411)
小計	434,706	455,158
合計	\$934,135	\$1,062,705

(一)擔保放款係以公債、股票或公司債為質及不動產為抵押之放款。期間在一年以內到期者為短期，一年以上至七年為中期，七年以上為長期。

(二)民國92年度及91年度第一季之放款利率區間分別約為3.50%~7.00%及4.36%~7.50%。

八、長期投資

(一) 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92年3月31日		91年3月31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權益法：				
宏遠創業投資(股)公司	\$16,599	5.00%	\$0	--
怡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143,177	25.00%	151,189	25.00%
小計	159,776		151,189	
成本法：				
廣輝電子(股)公司	0	--	205,434	0.932%
和信電訊(股)公司	150,000	0.29%	150,000	0.29%
宏遠創業投資(股)公司	0	--	20,000	5.00%
和宇寬頻網路(股)公司	75,000	2.14%	75,000	2.14%
小計	225,000		450,434	
合計	\$384,776		\$601,623	

(二) 民國 92 年度及 91 年度第一季依權益法評價之變動情形如下：

	92年3月31日	91年3月31日
1月1日餘額	\$158,893	\$150,976
加：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883	213
3月31日餘額	\$159,776	\$151,189

(三) 民國 91 年度及 92 年度第一季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投資(損)益，其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92年度第一季	91年度第一季
怡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883	\$213

(四) 本公司投資宏遠科技創投(股)公司，原係採用成本法評價，因 91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成為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之子公司，此項投資因合計關係人持股已達 25%，故由成本法評價轉列權益法評價。且因持股比例未達 50%，亦未對該公司有符合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 2 項規定，該公司無法適時提供同期間之財務報表，故延緩一年認列損益。

(五)本公司投資怡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15,000 仟股，原始投資成本 150,000 仟元，民國 92 年度及 91 年度第一季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該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

九、長期債券投資

	92 年 3 月 31 日	91 年 3 月 31 日
國 外 債 券	\$401,445	\$0

民國 92 年度第一季利率區間約為 5.50%~6.00%。

十、固定資產

項 目	92 年 3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590	\$5,957	\$8,633
什 項 設 備	143,351	87,233	56,118
合 計	\$157,941	\$93,190	\$64,751

項 目	91 年 3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915	\$4,603	\$11,312
什 項 設 備	102,130	70,507	31,624
合 計	\$118,045	\$75,110	\$42,936

(一)截至民國 92 年及 91 年 3 月 31 日止，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約為 75,730 仟元及 75,131 仟元。

(二)截至民國 92 年及 91 年 3 月 31 日止，固定資產皆無提供質押及擔保情形。

十一、抵繳存出保證金—證券

	92 年 3 月 31 日	91 年 3 月 31 日
中央政府公債	\$363,987	\$368,903

中央政府公債係提供作為保險事業營業保證金，其到期日視各期債券不同，屆期則另行補足，民國 92 年度及 91 年度第一季之利率區間均為 6.25%~7.75%，每半年或一年計息一次。

十二、營業及負債準備

	92 年 1 月 1 日	本期 提 存	本期 收 回	92 年 3 月 31 日
未滿期保費準備	\$3,352,667	\$3,509,073	\$3,352,667	\$3,509,073
特別準備金	2,037,684	91,817	169,612	1,959,889
賠款準備金	530,815	557,596	503,725	584,686
合 計	\$5,921,166	\$4,158,486	\$4,026,004	\$6,053,648

上列賠款準備金提存數係包含保險賠款自留已報未決 547,423 仟元及未報未決 37,263 仟元。

十三、普通股股本及增資案

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截至民國 92 年及 91 年 3 月 31 日止經核准並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231,701 仟股。

十四、公積及盈餘分配之限制

(一)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常會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二)本公司章程第 35 條規定，盈餘分配順序及限制如下：

1. 提繳所得稅。
2. 彌補虧損。
3. 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4. 發放股息。
5. 派付股息後之餘額分配員工紅利百分之二。
6. 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三)民國 86 年度以前依相關法令規定，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數）超過實收資本額 100%時，應於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後次一年度內發放現金股利或用未分配盈餘辦理轉增資，否則稅捐稽徵機關將以其全部累積未分配之盈餘，按每股應分配數逕行歸戶課稅，但超過上項限額時得就其每一年度再保留之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後，不受逕行歸戶課稅之限制。

(四)自民國 87 年 1 月 1 日兩稅合一實施後，公司未分配盈餘逾期不分配，須就核定所得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加徵後之盈餘於以後年度未分配者，不再加徵。

十五、本期發生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性質別 \ 功能別	92 年第一季			91 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72,942	172,942	—	131,185	131,185
勞健保費用	—	8,852	8,852	—	7,148	7,148
退休金費用	—	7,576	7,576	—	6,379	6,379
其他用人費用	—	48,450	48,450	—	39,918	35,981
折舊費用	—	6,034	6,034	—	4,168	4,168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1,033	1,033	—	1,111	1,111

截至民國 9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797 人。

十六、所得稅(費用)利益

(一)民國 92 年度及 91 年度第一季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估計數與損益表中所列稅前純益依規定稅率應計所得稅之差異列明如下：

	92 年度第一季	91 年度第一季
會計所得之稅前利益	\$177,198	\$137,088
加(減)稅務調整事項：		
分離課稅之利息收入	(954)	(1,975)
短期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回升利益)	(6,767)	23,272
備抵呆帳超限(回升)數	(197)	18,076
證券交易免稅所得(損失)	(3,079)	(14,588)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利益)	(883)	(213)
其 他	(48)	(70)
課 稅 所 得	165,270	161,590
乘: 稅率; 減: 累進差額	25%—10	25%—10
小 計	41,307	40,388
加(減): 分離課稅之所得稅費用	191	40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1	(4,491)
投資抵減稅額	(89)	(46)
所得稅費用	\$41,480	\$36,251

(二)1. 民國 92 年度及 91 年度第一季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2 年 3 月 31 日	91 年 3 月 31 日
(1)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0	\$0
(2)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44,889	\$37,511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 性差異：		
職工福利分五年認列所產生之可減 除暫時之性差異	\$397	\$870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 時性差異	179,099	149,114
其 他	57	57
合 計	\$179,553	\$150,041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4,849	\$37,397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0	\$114

(三)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89 年度，惟民國 88 年度尚未核定。

(四) 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扣減總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	\$89	\$0	96年度

(五)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2年3月31日	91年3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84,688	\$138,066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92年度第一季 (預計) 33.33%	91年度第一季 (實際) 33.33%

(六)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2年3月31日	91年3月31日
86年度以前	\$0	\$3,454
87年度以後	234,503	358,523
合計	\$234,503	\$361,977

民國92年度及91年度第一季之稅後損益未列入87年度以後盈餘。

十七、每股盈餘

	92年度第一季	91年度第一季
稅前淨利(A1)	\$177,198	\$137,088
稅後淨利(A2)	\$135,718	\$100,837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	231,701	231,701
全年流通在外股數(B)單位：仟股	231,701	231,701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C)單位：仟股	231,701	231,701
稅前淨利基本每股盈餘(A1)/(B)單位：元	\$0.76	\$0.59
稅後淨利基本每股盈餘(A2)/(B)單位：元	\$0.59	\$0.44
追溯調整後稅前基本每股盈餘 (A1)/(C)單位：元	\$0.76	\$0.59
追溯調整後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A2)/(C)單位：元	\$0.59	\$0.44

十八、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國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 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三井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關 係 機 構
財團法人國泰人壽慈善基金會	關 係 機 構
國泰證券投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三井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 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伯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世華聯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吳 明 洋	協 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保費收入明細如下：

要保關係人	92年度第一季		91年度第一季	
	保費收入	應收保費	保費收入	應收保費
國泰金融控股(股) 公司	\$142	\$0	\$0	\$0
國泰人壽保險(股) 公司	121,775	3,968	93,384	3,359
國泰商業銀行(股) 公司	714	662	370	2,538
三井工程(股)公司	11	5	4,304	5,432
國泰建設(股)公司	341	309	375	372
財團法人國泰綜合 醫院	1,676	1,804	3,676	473
世華聯合商業銀行 (股)公司	10,052	2,344	1,079	1,027
其 他	231	102	177	177
合 計	\$134,942	\$9,194	\$103,365	\$13,378

上開保費收入係按一般費率計算，收費期間約為1個月。

2.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保險理賠明細如下：

理 賠 關 係 人	92 年度第一季	91 年度第一季
	保 險 理 賠	保 險 理 賠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380	\$368
國泰商業銀行(股)公司	133	897
合 計	\$513	\$1,265

上開保險理賠，係按保險契約約定，其款項於已決後十五日內支付。

3.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金支出明細如下：

出 租 關 係 人	92 年度第一季		
	租 金 支 出	存 出 保 證 金	預 付 租 金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13,129	\$12,894	\$2,157

出 租 關 係 人	91 年度第一季		
	租 金 支 出	存 出 保 證 金	預 付 租 金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11,445	\$10,589	\$1,986

上開租金支出均為營業租賃，其租賃條件與一般租賃條件（市場行情價格）並無明顯差異。

4. 存 款：

關係人名稱	交易性質	92 年度第一季		
		期 末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總 額
國泰商業銀行 (股)公司	活期存款	\$79,692	-	-
	支票存款	\$22,423	-	-
	定期存款	\$480,000	1.85%~2.30%	\$2,280
世華聯合商業 銀行(股)公 司	活期存款	\$26,876	-	-
	支票存款	\$8,411	-	-
	定期存款	\$305,000	1.85%~2.35%	\$1,431

關係人名稱	交易性質	91 年度第一季		
		期末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國泰商業銀行 (股)公司	活期存款	\$43,020	0.8%	-
	支票存款	\$2,845	-	-
	定期存款	\$460,000	2.65%~4%	\$3,216
世華聯合商業 銀行(股)公 司	活期存款	\$16,881	-	-
	支票存款	\$4,371	-	-
	定期存款	\$295,000	2.25%~4%	\$2,523

5. 定期質押放款

關係人名稱	92 年度第一季			
	最高金額	期末金額	利率	利息總額
吳明洋	\$3,309	\$2,477	3.67%	\$27

民國 91 年度第一季並無關係人質押放款之情形。

6. 手續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92 年第一季	91 年第一季
	手續費支出	手續費支出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914	\$0

十九、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92 年 3 月 31 日	91 年 3 月 31 日
政府公債	\$363,987	\$368,903

上列質押或抵押資產係以帳面價值表達，截至民國 92 年及 9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按保險法規定以政府公債分別為 363,987 仟元及 368,903 仟元繳存於中央銀行，作為保險事業保證金。

二十、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本公司於 91 年 4 月 30 日接獲 89 年度之核定通知書，其中公債前手息扣繳稅款應補繳金額為 5,029 仟元，公債溢價轉列收入核定應補繳金額為 2,661 仟元，本公司不服核定內容，目前已申請復查。
2. 截至民國 9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之重大租賃契約，其預估未來五年應付租金支出如下：

年 度	金 額
92.04.01 ~ 93.03.31	\$48,849
93.04.01 ~ 94.03.31	55,766
94.04.01 ~ 95.03.31	57,393
95.04.01 ~ 96.03.31	59,070
96.04.01 ~ 97.03.31	60,797
合 計	<u>\$281,875</u>

廿一、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二、重大期後事項：無

廿三、其 他

(一)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規定，得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卅四段規定之事項。

(二)投資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1) 目 的

本公司民國 92 年 3 月 31 日持有衍生性商品為遠期外匯買賣合約。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之匯率變動之風險。

(2) 信用及市場風險

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相對人，皆係信用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即使對方違約，由於屬避險性質之交易，本公司亦不致於遭受重大損失。此外，本公司亦暴露於匯率變動之市場風險下，該可能之市場風險損失，將由被避險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評估所產生之兌換損益所抵銷。

(3) 現金流量及需求

由於遠期外匯交易到期時有對應之現金流入或流出，故預期均無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4) 商品性質及條件

遠期外匯合約

- a.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應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其他應收(付)款。
- b. 截至民國 92 年及 9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各為美金 11,600 仟元及 0 仟元，民國 92 年度第一季遠期外匯到期日為民國 92 年 12 月 18 日至 12 月 23 日。

92 年 3 月 31 日

類 別	外 幣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公 平 市 價 (仟 元)	到 期 值 (仟 元)
遠期外匯	美 金	USD11,600	\$403,100	\$402,609

上述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下列淨資產之匯率變動風險：

淨 資 產	金 額(仟元)
長期國外債券投資	USD11,600

本公司民國 92 年 3 月 31 日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均尚未到期。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 92 年 3 月 31 日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皆與估計公平價值相同。

(三) 全權委託投資相關資訊

(1) 本公司 92 年 3 月 31 日出資全權委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代為操作，其操作項目如下：

投資項目	92 年 3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上市(櫃)股票	\$27,125	\$25,086
活期存款	20,680	20,680
其他資產減負債之淨額	(37)	(37)
合計	\$47,768	\$45,729

(2) 截至民國 92 年 3 月 31 日全權委託之資金額度為 50,000 仟元。

(四) 重大合約：無

(五) 財產保險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附表
1	自留滿期毛保費相關資訊	附表一
2	自留賠款相關資訊	附表二
3	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附表三
4	每一危險單位保險之自留限額相關資訊	附表四

(六) 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1 年度第一季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重新分類以配合民國 92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廿四、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不適用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不適用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適用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不適用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廿二(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六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七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廿五、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第廿五段之規定，編製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規定之部門別財務資訊。

附表一：非強制險自留滿期毛保費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保費收入	(2) 再保費收入	(3) 再保費支出	(4)=(1)+(2)-(3) 自留保費	(5) 提存率	(6)=(4)×(5) 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	(7) 收回未滿期保費準備	(8)=(4)-(6)+(7) 自留滿期毛保費	備註
\$1,422,357	\$54,635	\$597,825	\$879,167	註一	\$2,846,915	\$2,719,630	\$751,882	註二

註一：係依財政部保險司規定之提存率設算提存。

註二：強制險之自留毛保費相關資訊詳附表三「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附表二：非強制險自留賠款相關資訊(註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保險賠款	(2) 理賠業務費用	(3) 再保賠款	(4) 攤回再保賠款	(5) 提存賠款準備 (註二)	(6) 收回賠款準備	(7) = (1) + (2) + (3) - (4) + (5) - (6) 自留賠款	備註
\$374,606	\$7,925	\$40,326	\$119,617	\$8,126	\$7,334	\$304,032	

註一：強制險之自留賠款相關資訊詳附表三「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註二：提存賠款準備 = 滿期自留保費 × 提存率(註三)

註三：提存率係依財政部保險頒布之提存率提存之。

附表三：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總保費收入 (1)	純保費收入 (2)	再保費收入 (3)	再保費支出 (4)	自留純保費 (5) = (2) + (3) - (4)	提存率 (6)	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 (7) = (5) × (6)	收回未滿期保費準備 (8)	自留滿期純保費 (9) = (5) - (7) + (8)
汽 車	\$211,990	\$158,413	\$25,913	\$57,482	\$126,844	註一	\$276,748	\$236,551	\$86,647
機 車	202,190	143,209	23,402	59,607	107,004	註一	385,410	396,486	118,080
合 計	\$414,180	\$301,622	\$49,315	\$117,089	\$233,848		\$662,158	\$633,037	\$204,727

項 目	提存賠款準備 (10) = (9) × 1%	附加保費收入 (11) = (1) - (2)	自留滿期毛保費 (12) = (1) + (3) - (4) - (7) + (8)	提存(收回)特別準備(定率) (13) = (1) × 0.2%
汽 車	\$866	\$53,577	\$140,224	\$424
機 車	1,181	58,981	177,061	404
合 計	\$2,047	\$112,558	\$317,285	\$828

項 目	保險賠款 (14)	理賠業務費用 (15)	再保賠款 (16)	攤回再保賠款 (17)	攤回保險賠款 (18)	自 留 賠 款 (19) = (14) + (15) + (16) - (17) - (18)
汽 車	\$95,946	\$656	\$27,103	\$42,015	\$0	\$81,690
機 車	275,954	1,581	29,058	111,090	0	195,503
合 計	\$371,900	\$2,237	\$56,161	\$153,105	\$0	\$277,193

項 目	自留滿期純保費 (20) = (9)	再保佣金收入 (21)	自留賠款 (22) = (19)	收回賠款準備 (23)	專戶孳息 (24)	提存賠款準備 (25) = (10)	提存(收回)特別準備 (變率) (26) = (20) + (21) - (22) + (23) + (24) - (25)	提存(收回)特別準備 (27) = (13) + (26)
汽 車	\$86,647	\$0	\$81,690	\$1,114	\$1,694	\$866	\$6,899	\$7,323
機 車	118,080	0	195,503	1,072	397	1,181	(77,135)	(76,731)
合 計	\$204,727	\$0	\$277,193	\$2,186	\$2,091	\$2,047	(\$70,236)	(\$69,408)

註一：係依財政部保險司規定之提存率設算提存

附表四：每一危險單位保險之自留限額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 別		最高自留限額	最低自留限額
火 災 保 險	一般火災險	NT\$300,000	NT\$5,760
	火災附加險	NT\$300,000	NT\$5,760
	長期火災險	NT\$300,000	NT\$5,760
海 上 保 險	海上貨物險	NT\$100,000	NT\$400
	船 體 險	NT\$50,000	US\$80
	漁 船 險	NT\$50,000	NT\$12,000
陸空 保 險	汽車損失險	NT\$20,000	NT\$4,325
責 任 保 險	汽車責任險	NT\$20,000	NT\$5,622
	汽車強制險	NT\$20,000	保險金額之 61.57%
	其他責任險	NT\$100,000	NT\$7,000
其 他 財 產 險	工程保險	NT\$300,000	NT\$4,050
	保證保險	NT\$40,000	NT\$2,000
	其他財產險	NT\$100,000	NT\$7,000

註：以上各險之最低自留限額乃按本公司之各國外再保合約表訂自留額；惟若本公司個案承接保額扣除分子中央再保公司之第一再保合約或因業務來源關係需先分子其他(再)保險公司而後所剩之保額不足時，實際之自留額可能仍會低於上表之最低自留限額。

附表五：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關係企業	保費收入	\$121,775	7.06%	不適用	—	—	\$3,968	2.23%	無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附表六：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單位數(股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怡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國泰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3,180,049.80	34,547	—	34,839	
	受益憑證-景順中信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041,185.49	14,432	—	14,724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長期投資	12,000,000.00	103,687	24.05%	—	
	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無	長期投資	300,000.00	8,400	0.12%	—	
	旭陽熱導	無	長期投資	522,000.00	22,284	1.74%	—	
	天擎積體電路	無	長期投資	450,000.00	5,395	6.07%	—	
	立錡科技	無	長期投資	533,919.00	22,094	1.78%	—	
	生華管顧	無	長期投資	37,500.00	1,294	5.00%	—	
	NANO AMP	無	長期投資	250,000.00	34,590	1.27%	—	
	BE-BEE	無	長期投資	3,051,471.00	0	8.31%	—	
	RF-IC	無	長期投資	250,000.00	8,680	0.63%	—	
	OPTIMER	無	長期投資	336,381.00	41,696	4.20%	—	
	Tera Power(E-comm)	無	長期投資	412,500.00	11,458	1.99%	—	
	Nova Crystal	無	長期投資	3,723,008.00	17,360	0.75%	—	
	宜特科技	無	長期投資	330,000.00	19,800	2.10%	—	
	Ic Media	無	長期投資	200,000.00	17,360	0.32%	—	
	Rasvia	無	長期投資	0	34,720	—	—	
	雷虎科技	無	長期投資	1,232,000.00	19,030	2.31%	—	
	晶強電子	無	長期投資	1,500,000.00	16,500	1.63%	—	
	台睿科技	無	長期投資	50,000.00	500	1.00%	—	
	蜜望實企業	無	長期投資	600,000.00	33,001	1.23%	—	

附表七：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國泰世紀產物 保險(股)公司	怡泰創業投資 (股)公司	中華民國	H202011 創業投 資業	\$150,000	\$150,000	15,000	25%	\$143,177	\$3,533 (註一)	\$883	
國泰世紀產物 保險(股)公司	宏遠科技創業投 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	H202011 創業投 資業	\$20,000	\$20,000	2,000	5%	\$16,599	— (註二)	—	

註一：係怡泰創業投資(股)公司民國 92 年度第一季未經會計師核閱之稅後淨利。

註二：宏遠科技創業投資(股)公司未能適時提供民國 92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故延緩一年認列。